

高橋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09年06月05日

序號	徵求人	委任股東	擬支持董事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1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 「永豐金」, 「永丰金」, 「永豐金證」, 「永丰金證」, 「永豐金証」, 「永豐金證券」, 「永丰金證券」,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永丰金證券(股)公司」, 「永豐金証券(股)公司」)	李義隆	董事被選舉人: 1.李義隆 2.陳淑敏 3.均隆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欣峯 4.均隆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家祥	1.秉持穩健踏實、誠信負責之經營理念及原則。 2.評估適當的策略定位並善用企業資源,提升國際競爭優勢。 3.提高公司核心價值,創造股東權益最大利益。 4.依法治理,維護股東權益,以達成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 5.財務資訊透明及財務報告允當表達。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1樓 電話:(02)2381-6288 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全國徵求場所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11巷22號 電話:(02)2521-2335 【限徵求1,000股(含)以上股東委託書】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p>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9年6月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p> <p><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p> <p><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p> <p>1.承認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〇承認(2)〇反對(3)〇棄權</p> <p>2.承認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1)〇承認(2)〇反對(3)〇棄權</p> <p>3.擬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p> <p>4.討論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p> <p>5.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p> <p>6.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p> <p>7.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p> <p>8.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p> <p>9.本公司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三席)全面改選案。</p> <p>10.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p> <p>二、本股東未於前項(一)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p> <p>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p> <p>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p> <p>此致 高橋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民國109年 月 日</p>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109-1

高橋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本公司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五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假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七路1號,召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狀況報告。2.監察人審查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一〇八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報告。4.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報告。(二)承認事項:1.承認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承認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擬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2.討論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3.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4.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5.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6.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四)選舉事項:本公司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三席)全面改選案。(五)其他議案:1.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股利分派案經董事會議決如後:(1)預擬配發現金股利:0.39元/股(盈餘分配0.19元/股,資本公積發放0.2元/股)。(2)盈餘轉增資配股:0.81元/股,發行7,522,015股。
 - 本公司109年股東常會董事選舉應選7席(董事4席及獨立董事3席)採候選人提名制,候選人名單:董事:李義隆、陳淑敏、均隆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欣峯、均隆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朱家祥;獨立董事:李東峰、萬一怒、趙淑佳;有關候選人其學歷等相關資料,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重大訊息與公告/公告查詢/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董監事相關公告)查詢。
 - 本次股東會議案若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主要內容之事項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請股東輸入公司代號及年度,查詢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 檢奉本公司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二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第二聯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免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辦理報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上午8時30分,報到處地點同會議地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第五聯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以利寄發出席證。會前若未收到出席證,請攜帶身份證明文件逕至會場申請補發。
 -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二規定:「已依法發行股票之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三十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故不另寄發。
 - 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9年5月6日至109年6月2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網址:<http://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投票。
 -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股東會紀念品(CITY CAFE 35元提貨卡)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得領取外,本公司將不予發放紀念品。
- 領取方式:
- 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將於109年5月5日前上傳至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方式請參閱網站上之說明。股東得洽網址所載之公開徵求人交付委託書,而公司得依委託人數交付紀念品予徵求人,由其轉交股東。
 - 於109年5月6日至109年6月2日有採用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且投票成功之股東,請於109年6月5日至109年6月9日攜帶出席通知書、身分證文件或「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股東e票通」網頁之「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全頁印出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領取紀念品(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 除上述領取方式外,本公司僅於股東會當日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紀念品,會後恕不郵寄或補發。
- 此致
貴股東

高橋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委託書使用規則摘要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
- 委託書之徵求人(除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外),其代理股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 非屬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受託人數不得超過三十人,若其受三人以上股東委託者,其代理之股數除不得超過其本身持有股數之四倍外,亦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 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違反委託書使用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二號五樓)。
- 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檢附加蓋印信之指派書。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